★115 年度家庭教育線上研習公告★(更新版)

依據 115 年 2 月 6 日府教社字第 1150054097 號函規劃本校家庭教育選修線上課程，請各位教育夥伴撥冗**完成【教育部磨課師】家庭教育線上課程 4 小時，期限至年底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**。

說明: 1. 依據家庭教育法第 9 條規定，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應接受每年 4 小時以上家庭教育專業研習，前述人員範疇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應參加對象（列入 4 小時研習時數統計）:

1、領導職與教學行政人員： 校長、全體正式教師。

2、長期教學人員： 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長期代理教師。

（二）免參加對象（不計入時數統計）:

1、特殊聘期/狀態人員： 鐘點教師、留職停薪教師。

2、純庶務行政人員： 主（會）計、人事、幹事、工友及廚工等人員。

2. 本校依其課程架構表，選定辦理線上課程。

課程名稱(※每年至少 4 小時)		
數位課程（磨課師平台）	■家庭共學(2 小時)	■家庭中的倫理面向(2 小時)
	■家庭教育的媒介與宣傳(2 小時)	■家庭危機與管理(2 小時)
	■家庭與食農教育(2 小時)	■家庭教育的國際視野(2 小時)

※若有任何問題請洽輔導組，分機 410。謝謝!